

輔仁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 會議議程

會議時間：108 年 10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會議地點：野聲樓 3 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王教務長英洲

壹、主席致詞：

貳、提案討論：

一、提案單位：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案 由：107、108 學年度全人教育課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據《輔仁大學必修科目訂定及異動辦法》辦理。
- (二) 外國語文課程領域原「外國語文(基礎應用英文-網)」調整課程名稱為「外國語文(中級應用英文)-網」，追溯自 107 學年度起實施，其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一-1。
- (三) 外國語文課程領域新增「外國語文(基礎波蘭文)」、「外國語文(基礎文創產業英文)」、「外國語文(中級文創產業英文)」等共三門課程，追溯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一-2~3。
- (四) 通識涵養人文與藝術課程領域新增「生態博物館與文化產業」一門課程，追溯自 108 學年度起實施，其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一-4。
- (五) 本案業經 108.9.19.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

決 議：

二、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 由：本校碩、博士班 109 學年度新增、調整課程分組之必修科目異動案，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據《輔仁大學必修科目訂定及異動辦法》第四條：「各種必修科目之訂定及異動，應於每學年度受理課程異動截止日前...，自次學年入學新生開始實施。」108 學年度受理課程異動截止日為 109 年 2 月 26 日，並自 109 學年入學新生開始實施，惟碩、博士班因應招生簡章、甄試入學等時程訂定之實際需求，故提前於本次會議提案審議。
- (二) 跨文化研究所語言學碩士班原已設「語言學組」、「華語教學組」，為擴展生源，因應 AI 時代擬增設「語言科技」組，訂於 109 學年度起招生，其必（選）修

科目表，詳如附件二-1。

(三) 統計資訊學系應用統計碩士班因應招生規劃，擬改為「資料科學組」、「商業分析組」兩組，訂於 109 學年度起招生，碩士班原必修課程「應用數理統計」及「抽樣方法與應用」改為選修，其必修科目異動申請表、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二-2。

(四) 本案業經各學系(所)系級課程委員會及所屬學院院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9 學年度起入學生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建請照案通過。

決議：

三、提案單位：教務處課務組

案由：各學制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請審議。

說明：

(一) 103~108 學年度適用之必修科目異動追溯案計有 4 案：

項次	學院	學系	異動課程	說明	追溯適用之學年度
1	理工	生命科學系	<u>代替</u> 四年級「基因體學概論」(3,0)學期課必修以「基因體學」(2,0)代替	1. 「基因體學概論」為大四下學期課程，且開放碩士班同學選修，開課目的是為提供學生基因體研究進展之整體知識。由於基因體學相關技術及應用領域進展快速，過去「基因體學概論」主要教授基因體定序策略及基礎技術，為減少與其他基礎科目重覆部份，將較多重點涵蓋應用範圍，例如全基因體的親緣分析、GWAS 應用於人類疾病關聯分析、微生物體研究應用於健康醫療等，擬將教學範圍擴充較多應用層面，因此將課名更動為「基因體學」。 2. 異動科目屬於「生物科技群組」必選課程（必修幾選幾），不影響整體課程結構，106入學生適用之大四課程，訂於109學年度開課。	<u>106</u>
2	理工	醫學資訊與創新應用	<u>新增</u> 「程式設計(一)」(3,0)學期課、「程式設計(二)」(0,3)學期課。	理工學院進行學士班課程統整規劃，醫資學程主系課程於107學年度第2學期配合辦理必修科目異動，輔系	<u>108</u>

		學士學位學程 (輔系)	<p>代替</p> <p>一年級「醫學資訊」(3,0)必修學期課以「醫學資訊概論」(3,0)必修學期課代替、「醫學資訊-英」(3,0)必修學期課以「醫學資訊概論-英」(3,0)必修學期課代替。</p> <p>二年級「資料庫實務」(0,3)必修學期課以「資料庫概論」(0,3)選修學期課代替。</p> <p>調整</p> <p>「醫療標準及術語」(2,0)學期課必修調整改為選修、「臨床資訊學」(3,0)學期課必修改為選修、「醫療資訊系統實務」(0,3)學期課必修改為選修。</p> <p>停開</p> <p>二年級「.net 程式設計」(0,3)學期課、「資料結構與演算法」(4,0)學期課。</p>	未相應辦理課程異動，為求輔系學生順利取得輔系資格，提請追溯。	
3	理工	資訊工程學系 (輔系)	<p>調整</p> <p>一年級「程式語言」(3,0)學年課必修調整課程名稱及期次為「程式設計(一)」(3,0)學期課。「程式語言」(0,3)學年課必修調整課程名稱及期次為「程式設計(二)」(0,3)學期課。</p>	理工學院進行學士班課程統整規劃，資訊工程學系主系課程於107學年度第2學期配合辦理必修科目異動，輔系未相應辦理課程異動，為求輔系學生順利取得輔系資格，提請追溯。	103
4	管理	資訊管理學系	<p>停開：</p> <p>二年級「創新創意專題」(0,2)學期課</p> <p>調整：</p> <p>三年級「資訊系統專題一」(2,0)調整學分數為(3,0)、「資訊系統專題二」(0,2)調整學分數為(0,3)</p>	<p>1.因課程重疊性太高，停開「創新創意專題」，並將資訊系統專題課程恢復成3學分。</p> <p>2.追溯適用 107 學年度之學生，整體必修學分數並未增加。</p>	107

(二) 各學系提報追溯之必修科目異動表及必修科目表，詳如附件三-1~4。

(三) 本案業經各學系系級課程委員會及所屬學院院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各適用學年度起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一) 依據本校必修科目訂定及異動辦法第五條：「各種必修科目之訂定及異動，應於每年.....經教務會議通過後，自次學年入學新生開始實施」。各開課單位必修科目異動非自 109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實施者，與辦法不符。

(二) 資訊工程學系輔系追溯自 103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之輔系必修科目異動案，雖

為配合理工學院學士班課程統整規劃，但 103 學年度~107 學年度業已有輔系學生修讀「程式語言」課程，若同意追溯恐引發已修課之輔系學生爭議，**建請改追溯自 108 學年度起申請學生適用。**

- (三) 餘案內課程異動追溯案多為調整課程名稱、學分數，或尚未開課，不影響學生畢業學分數及課程結構，故建請特案通過。
- (四) 各學系應妥善規劃課程，避免必修科目異動追溯之情形，並確實執行選課輔導機制，以免衍生學生爭議。

決 議：

四、提案單位：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

案 由：修訂「輔仁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13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116105 號函示，補正師資生須符合已修習「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課程之說明。
- (二) 修正後之「輔仁大學中等學校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詳如附件四。
- (三) 本案業經 108.9.5.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9.17.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

五、提案單位：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

案 由：修訂「輔仁大學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教育部 108 年 8 月 13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116105 號函示，補正師資生須符合已修習「職業教育與訓練」及「生涯規劃」課程之說明。
- (二) 修正後之「輔仁大學國民小學教師師資職前教育課程教育專業課程科目及學分表」，詳如附件五。
- (三) 本案業經 108.9.5.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9.17.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

六、提案單位：教育學院師資培育中心

案 由：修訂「本校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表」，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據教育部 108 年 5 月 10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059442B 號令修正發布之「中華民國教師專業素養指引-師資職前教育階段暨師資職前教育課程基準」及 108 年 5 月 22 日臺教師(二)字第 1080070966 號函辦理。
- (二) 教育部為配合專門課程架構調整，同意各校得先以系級會議通過專門課程規劃後，先行陳報教育部，俟完成校內課程審查程序，再函報教育部確認，始完備專門課程備查程序。本校配合前揭課程基準修正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且依教育部相關規定，於 108 年 7 月 1 日前先函報教育部備查。
- (三) 修正之本校培育中等學校師資職前教育專門課程學分表，詳如附件六，其課程適用自 108 學年度起修習師資職前教育課程之師資生。
- (四) 本案業經 108.9.5.師資培育中心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9.17.教育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審議通過，報請教育部備查。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

七、提案單位：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案 由：全人教育課程自主學習科目開課計畫書，共計 1 案，請審議。

說 明：

-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 (二) 自主學習科目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七）：
「自主學習-職涯增能」，採認通識「社會科學領域」2 學分。
- (三) 本案業經 108.9.19.全人教育課程中心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 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 議：

八、提案單位：傳播學院影像傳播學系

案由：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共計 1 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 (二) 為獎勵影像傳播學系參與專業競賽表現優異者及鼓勵學生善用自學管道提升影像創作能力，為未來投入職場預作準備。故提出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八）：
「自主學習-影傳系專業競賽」，採認 2 學分。
- (三) 本案業經 108.5.7.影像傳播學系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9.11.傳播學院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

九、提案單位：外語學院西班牙語文學系

案由：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共計 1 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 (二) 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九）：
「自主學習-西班牙語高級檢定」，採認 2 學分。
- (三) 本案業經 108.4.30.西班牙語文學系 10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9.12.外語學院 10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

十、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共計 1 案，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據《輔仁大學自主學習學分實施辦法》辦理。
- (二) 自主學習專業課程開課計畫書（詳如附件十）：
「自主學習-產業實習能力培養」，採認 3 學分。
- (三) 本案業經 108.9.17.管理學院 108 學年度第一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提會討論。

決議：

十一、提案單位：社會科學院

案由：停辦「歐盟語言與文化研究」學分學程，請審議。

說明：

- (一) 依據《輔仁大學學程設置辦法》第十條辦理。
- (二) 近幾年申請修讀歐盟學程學生人數嚴重不足 (107 學年 12 人)，108 學年申請人數為 6 人，經考量學生申請狀況、學生需求及開課成本等因素，擬於 109 學年起停辦。
- (三) 本案業經 108.6.6.歐盟學程 107 學年度第 1 次歐盟學程委員會及 108.9.11. 社會科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次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業務單位意見：

註冊組：依據本校《學程設置辦法》第十條：學分學程因故停辦時，應於一學年前提具停辦說明書，經相關層級課程委員會議及教務會議通過後停止辦理。建請提經校課程委員會審議，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

課務組：提會討論。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後，自 109 學年度起實施。

決議：

十二、提案單位：織品服裝學院織品服裝學系

案由：修正「學生選課輔導辦法」，請審議。

說明：

- (一) 織品服裝學系依現況修正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第一條</u> (略)	1. (略)	編碼修改。
<u>第二條</u> (略)	2. (略)	編碼修改。
<u>第三條</u> <u>學生應在選課前確實了解各科內容，並遵循「輔仁大學學則」、「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本系所修業規則、本辦法之相關規定及當學期公告之注意事項後，慎重選課。</u>		1. 新增本條文。 2. 提醒學生依相關辦法作為選課依據。
<u>第四條</u> (略)	3. (略)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u>第五條</u> (略)	4. (略)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u>第六條</u> 大學部學生應於「大學入門」課堂上充分了解本系之課程理	5. 大學部學生應於「大學入門」課堂上充分了解本系之課程理念與內容， 並由大學入門任課教師統籌規劃，邀	1.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2. 大學入門課程中簡單介紹本系課程規劃，

<p>念與內容，作為日後排課與學生選課之參考依據。</p>	<p>請全系專任老師及助教參與選課輔導，並於入學後第一學期結束前規劃完成「選課計畫書」，作為日後排課與學生選課之參考依據。</p>	<p>選課計畫書及輔導選課主要由導師及輔導助教協助(詳見本辦法第七條)，擬修正本條文，以符實際現況。</p>
<p>第七條 導師及輔導助教輔導選課內容，包括：…(略)</p>	<p>7. 教師*輔導選課內容，包括：…(略) *學士班為導師及輔導助教，碩士班為所導師及指導教授</p>	<p>1.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2. 原條文並列學士班及碩士班，修正後將學士班及碩士班分列，明確陳述輔導選課人員，並將原說明文字刪除。</p>
<p>第八條(略)</p>	<p>8. (略)</p>	<p>編碼修改、條次遞延。</p>
<p>第九條 導師及輔導助教必須在每學期實施預選時輔導學生依「選課計畫書」選課，若有選課人數不足、過多或其他影響開課及排課之因素時，輔導助教可協調個別學生修正其「選課計畫書」。</p>	<p>9. 教師*必須在每學期實施預選時輔導學生依「選課計畫書」選課，若有選課人數不足、過多或其他影響開課及排課之因素時，輔導助教或系辦公室可協調個別學生修正其預選單。</p>	<p>1. 原條文並列學士班及碩士班，修正後將學士班及碩士班分列，明確陳述輔導選課人員。 2. 刪除誤植之贅字。</p>
<p></p>	<p>11. 學生於就學期間可依個人興趣志向之改變修改「選課計畫書」，學士班導師須於每學年第二學期輔導並確認學生的修正，記錄在「導師輔導系統」。</p>	<p>1. 刪除該條文。 2. 因應學生多元發展及彈性選課規劃，故刪除此條文以利導師更彈性進行選課輔導。</p>
<p>第十條(略)</p>	<p>12. (略)</p>	<p>編碼修改、條次遞延。</p>
<p>第十一條(略)</p>	<p>13. (略)</p>	<p>編碼修改、條次遞延。</p>
<p>第十二條 平日學生若遇選課問題，可至系網頁查詢、向導師或輔導助教諮詢，無法解決的問題再由導師提交系行政小組會議討論及處理。</p>	<p>14. 平日學生若遇選課問題，可至系網頁查詢、向導師或輔導助教諮詢、詢問負責課務的秘書，無法解決的問題再由導師提交系務會議討論及處理。</p>	<p>1.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2. 統一條文用字為輔導助教。 3. 系行政小組會議召開之頻率較系務會議高，有利即時解決選課問題。</p>
<p>第十三條 由導師與輔導助教輔導學生撰</p>	<p>15. 由負責課務的秘書與導師輔導學生撰寫課程加退</p>	<p>1.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2. 統一條文用字為輔導</p>

<p>寫課程加退選、跨校選課、學分抵免等選課相關報告，協助同學順利修課畢業。</p>	<p>選、跨校選課、學分抵免等選課相關報告，協助同學順利修課畢業。</p>	<p>助教。</p>
<p><u>第十四條</u> <u>本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u>學生應於<u>入學前出席「新生座談會」</u>以瞭解課程及修業規則。<u>學生入學後，由執行長及指導教授</u>協助完成「選課計畫書」，<u>作為日後選課與修課時程規畫之參考。</u></p> <p><u>第十五條</u> <u>學生完成選定指導教授前，由執行長輔導該生選課相關事項；學生完成選定指導教授後，由指導教授輔導該生選課相關事項與學涯規劃。</u>每學期註冊時，<u>學生須將其選課記錄更新於「修業記錄表」，交由執行長或指導教授核訂督察。</u></p>	<p>6. <u>研究所</u>碩士班學生應於「<u>碩士新生座談會</u>」中瞭解課程及修業程序，<u>在指導教師及所導師的協助下</u>完成「選課計畫書」，每學期註冊時更新「修業記錄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2. 文字修正。 3. 明確陳述選課輔導人員以符合現況。
<p><u>第十六條</u> <u>學生必須優先選擇本班開設之課程，選修外所其他課程時應依規定填寫跨修申請單，經系主任及執行長同意後，始得列入畢業學分，並以6學分為上限；必修課程原則上不得申請跨修。(碩士班學生選修碩士在職專班開設之課程，碩士在職專班學生選修碩士班開設之課程，亦應規定辦理)</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本條文。 2. 明訂研究生選修外所課程之規定。
<p><u>第十七條</u> <u>碩士班及碩士在職專班學生必須修滿一年級所開之必修課程後，始得申請「論文/作品研究計畫提審」。</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本條文。 2. 明訂研究生申請「論文/作品研究計畫提審」之資格。
<p><u>第十八條</u></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本條文。

<p><u>若有選課人數不足或其他影響開課及排課之因素時，所辦公室最遲須於每學期網路加退選時間結束後一週內告知學生，並請學生調整其選課計畫。</u></p>		<p>2. 確保學生權益，</p>
<p><u>第十九條</u> <u>未盡事宜，悉依本所「輔仁大學織品服裝學系碩士班/碩士在職專班規章」辦理。</u></p>		<p>1. 新增本條文。 2. 補充本辦法未提到之選課細節。</p>
<p><u>第二十條</u> 每學期選課作業開始時，由系所辦公室在網路選課系統開放前代入本系所所開之必修及部分預選課程，學生應於系統開放後先行確認代入資料是否正確，如有問題請於校方規定網路選課時間完成更正。</p>	<p>10. 每學期選課作業開始時，由系辦公室在網路選課系統開放前代入本系所開必修及部分預選課程，學生應於系統開放後先行確認代入資料是否正確，<u>並依照預選結果確實加選其它課程；輔導助教需輔導學生選課。</u></p>	<p>1.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2. 文字修正。</p>
<p><u>第二十一條</u> 本辦法經層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p>	<p>16. 本辦法經系課程委員會、院課程委員會及校課程委員會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p>	<p>1.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2. 依「輔仁大學選課輔導辦法第十八條」修正文字。</p>

(二) 織品服裝學系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十一。

(三) 本案業經 108.9.2.織品服裝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條文內容符合「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之制訂要項，建請提會討論。

決議：

十三、提案單位：織品服裝學院品牌與時尚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

案由：修正「學生選課輔導辦法」，請審議。

說明：

(一) 品牌與時尚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依現況修正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條	1. 依據「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	1. 編碼修改。 2. 更正學程完整

<p>依據「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第十八條規定，訂立「輔仁大學品牌與時尚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學生選課輔導辦法」。</p>	<p>第十八條規定，訂立「輔仁大學品牌與時尚經營管理學位學程學生選課輔導辦法」。</p>	<p>名稱。</p>
<p>第二條 本學程以協助學生「自主學習」為課程結構規劃與選課輔導之核心理念，學生為學習主體，透過老師的協助選課，並學習對自己的選擇負責。</p>	<p>2. 本系以協助學生「自主學習」為課程結構規劃與選課輔導之核心理念，學生為學習主體，透過老師的協助選課，並學習對自己的選擇負責。</p>	<p>1. 編碼修改。 2. 統一條文用字為本學程。</p>
	<p>3. 大學部學生應於「大學入門」課堂上充分了解本系之課程理念與內容，並由大學入門任課教師統籌規劃，邀請全系專任老師及助教參與選課輔導，並於入學後第一學期結束前規劃完成「選課計畫書」，作為日後排課與學生選課之依據。</p>	<p>1. 刪除該條文。 2. 學程目前並無大學學制，故刪除此條文以符實際現況。</p>
<p>第三條 學生應在選課前確實了解各科內容，並遵循「輔仁大學學則」、「輔仁大學學生選課辦法」、本學程修業規則、本辦法之相關規定及當學期公告之注意事項後，慎重選課。</p>		<p>1. 新增本條文。 2. 提醒學生依相關辦法作為選課依據。</p>
<p>第四條 本學程學生應於「新生座談會」中瞭解課程及修業程序，在指導教師及學程主任的協助下完成「選課計畫書」，每學期註冊時更新「修業記錄表」。</p>	<p>4. 研究所碩士班學生應於「碩士新生座談會」中瞭解課程及修業程序，在指導教師及所導師的協助下完成「選課計畫書」，每學期註冊時更新「修業記錄表」。</p>	<p>1. 編碼修改。 2. 文字修改。 3. 明確陳述選課輔導人員以符合現況。</p>
<p>第五條 教師輔導選課內容，包括： A. 課程與「選課計畫書」之規劃及確定（選課宜配合生涯規劃、興趣、就業、升學與志向等） B. 選修課程學分數 C. 重補修課程安排 D. 提醒學生及時完成各種畢業條件</p>	<p>5. 教師*輔導選課內容，包括： A. 課程與「選課計畫書」之規劃及確定（選課宜配合生涯規劃、興趣、就業、升學與志向等） B. 選修課程學分數 C. 重補修課程安排 D. 提醒學生及時完成各種畢業條件 E. 協助學生解決其它選課相關之</p>	<p>1. 編碼修改。 2. 刪除誤植之贅字。 3. 刪除學士班相關條文以符合實際現況。</p>

E. 協助學生解決其它選課相關之問題	問題 *學士班為導師及輔導助教，碩士班為學位學程主任	
	6. 教師*必須在每學期實施預選時輔導學生依「選課計畫書」選課，必要時邀請授課教師親臨班級做課程說明。學生選課預選單交輔導助教彙整送導師或指導教授同意後，選定次學期之應修課程，且選課預選單必須經導師或指導教授簽名方為有效。	刪除該條文以符合實際作業現況。
第六條 每學期選課作業開始時，由學程辦公室在網路選課系統開放前代入本學程所開之必修及部分預選課程，學生應於系統開放後先行確認代入資料是否正確， <u>如有問題請於校方規定網路選課時間完成更正。並參考「選課計畫書」加選其它課程。</u>	7. 每學期選課作業開始時，由系辦公室在網路選課系統開放前 <u>依據學生之選課預選單直接</u> 代入本系所開必修及部分選修課程，學生應於系統開放後先行確認代入資料是否正確， <u>並依照預選單確實加選其它課程；輔導助教需輔導學生依據選課預選單確實選課。</u>	1. 編碼修改，條次前挪。 2. 統一條文用字為「學程」。 3. 因應學生多元學習提彈性選課規劃，提高選課彈性。
第七條 學生完成選定指導教授前，由學程主任輔導該生選課相關事項；學生完成選定指導教授後，由指導教授輔導該生選課相關事項與學涯規劃。每學期註冊時，學生須將其選課記錄更新於「修業記錄表」，交由學程主任或指導教授核訂督察。		新增條文以補充現行作業狀況。
第八條 本學程學生於入學後第二學期結束前，須確認指導教授並繳交論文研究計畫提審至學程辦公室。選定指導教授前，由學程主任提供選課諮詢及協助；指導教授選定後，由指導教授提供選課諮詢與協助。		新增條文，明訂學生申請「論文研究計畫提審」之時程。
第九條 學生必須優先選擇本班開設之課		新增條文，明訂學生選修外所之課程規定。

程，選修外所其他課程時應依規定填寫跨修申請單，經學程主任同意後，始得列入畢業學分，並以3學分為上限。		
第十條 學生必須修畢至少9學分之課程後，始得申請「論文研究計畫提審」。		新增條文，明訂學生申請「論文研究計畫提審」之資格。
第十一條 若有選課人數不足或其他影響開課及排課之因素時， <u>學程辦公室最遲須於每學期網路加退選時間結束後一週內告知學生，並請學生調整其選課計畫。</u>	8. 若有選課人數不足或其他影響開課及排課之因素時， <u>系辦公室可協調個別學生修正其預選單。</u>	1.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2. 統一條文用字為「學程辦公室」。 3. 因應學生自主學習及彈性課程規劃，修改此條文以提高學生自主安排課程之彈性。
第十二條 未盡事宜，悉依本學程「輔仁大學品牌與時尚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學生規章」辦理。		新增條文，補充本辦法未提到之選課細節。
	9. 學生於就學期間可依個人興趣志向之改變修改「選課計畫書圖」，學士班導師須於每學年第二學期輔導並確認學生的修正，記錄在「導師輔導系統」。	刪除學士班相關條文 以符合實際現況。
第十三條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10. 本辦法經教務會議通過，報請校長核定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編碼修改，條次遞延。

(二) 品牌與時尚經營管理碩士學位學程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十二。

(三) 本案業經 108.9.2.織品服裝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實施。

業務單位意見：

(一) 建議辦法第十三條（最末條）寫法統一為：「本辦法經層級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教務會議核備後公布施行。修正時亦同。」

(二) 餘條文內容符合「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之制訂要項，建請提會討論。

決議：

十四、提案單位：外語學院法國語文學系

案由：修正「學生選課輔導辦法」，請審議。

說明：

(一) 法國語文學系依現況修正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如下：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第三條</p> <p>2. 新生導航手冊：<u>內容包含系所簡史、宗旨與目標、師資、課程與學分、修業規則及學習課程地圖等，於每學年度開學前由系秘書彙整成冊印製發送給新生，並更新「系所網站」資料。</u></p>	<p>第三條</p> <p>2. 新生導航手冊：<u>於每學年度結束前請各科授課教師修訂課程大綱內容，由系秘書彙整成冊並以中法雙語印製發送給新生；並同時更新「課程大綱暨教材上網系統」及「系所網站」的資料。</u></p>	<p>根據實際執行狀況修訂第三條第二款條文內容。</p>
<p>第三條</p> <p>3. <u>課程大綱：各科授課教師於每學年開課時段更新「輔仁大學課程大綱暨教材上傳系統」課綱內容。</u></p>		<p>新增條文。</p>
<p>第三條 <u>4~7</u> (略)。</p>	<p>第三條 <u>3~6</u> (略)。</p>	<p>條次變更。</p>
<p>第六條</p> <p>每學期選課作業開始時，由系所秘書在網路選課系統開放前依據學生之預選結果將選課資料直接代入「網路必修代入系統」，<u>學生應於選課系統開放後依照選課規定完成加退選作業並確認選課清單。</u></p>	<p>第六條</p> <p>每學期選課作業開始時，由系所秘書在網路選課系統開放前依據學生之預選結果將選課資料直接代入「網路必修代入系統」，</p>	<p>依校方選課規定新增說明。</p>

(二) 法國語文學系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修正後全文，詳如附件十三。

(三) 本案業經 108.5.7.法國語文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及 108.9.12.外語學院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通過後，自 108 學年度起施行。

業務單位意見：條文內容符合「學生選課輔導辦法」之制訂要項，建請提會討論。

決議：

十五、提案單位：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

案 由：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暨暑期遠距教學課程案共計 22 門，請審議。

說 明：

(一) 遠距教學課程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暨暑期遠距教學課程案共計 22 門，課程教學計畫，詳如附件十四。

項次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授課教師	選修別	教學型態	學分數	備註
1	巨量營養素(II)-網	營養科學系碩士班	羅慧珍	必	非同步	2	新開設
2	顧客關係管理-網	企業管理學系管理學碩士在職專班	李天行	選	非同步	3	
3	電腦科技與數位博物館-網	博物館學研究所	丁維欣	選	同步	2	
4	App Inventor 2 手機應用程式開發-網	全人中心 自然領域	劉富容	必選 (通)	非同步	2	
5	人體骨骼肌肉的構造與功能-網	全人中心 自然領域	王 霈王 嘉銓	必選 (通)	非同步	2	
6	外國語文(中級活用英語發音：聽與說)-網	全人中心 外國語文	姚凱元	必	非同步	2	
7	外國語文(中級應用英文)-網	全人中心 外國語文	李桂芬	必	非同步	2	
8	外國語文(進階觀光餐飲英文)-網	全人中心 外國語文	林政憲	必	非同步	2	
9	英文閱讀(一)：閱讀美國文化-網	外國語文學院	陳奏賢	選	非同步	2	
10	中英雙向翻譯進階-網	外國語文學院	劉子瑄	選	非同步	2	
11	商務聽力與會話-網	外國語文學院	李欣欣	選	非同步	2	
12	商務溝通：口語溝通技巧-網	外國語文學院	樂麗琪	選	非同步	2	
13	英文商業書信-網	外國語文學院	姚凱元	選	非同步	2	
14	英文寫作(二)：專題寫作-網	外國語文學院	吳 娟	選	非同步	2	
15	主題式多益閱讀與文法-網	外國語文學院	齊國斌	選	非同步	2	
16	中英雙向翻譯入門-網	英文系	劉子瑄	選	非同步	2	暑假7月開課

項次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授課教師	選修別	教學型態	學分數	備註
17	主題式閱讀與寫作-網	英文系	陳奏賢	選	非同步	2	暑假7月開課
18	商務聽力與會話-網	英文系	許書銘	選	非同步	2	暑假7月開課
19	語測聽讀(TOEIC)-網	英文系	李桂芬	選	非同步	2	暑假7月開課
20	英文商業書信-網	英文系	姚凱元	選	非同步	2	暑假8月開課
21	英文閱讀(二):新聞英文閱讀-網	英文系	吳 娟	選	非同步	2	暑假8月開課
22	雅思:寫作與閱讀(IELTS)-網 原課名: 雅思英文-網	英文系	林政憲	選	非同步	2	暑假8月開課 首次於暑期開設

(二) 本項課程依部頒修正之「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辦法」規定提出教學計畫，須經所屬開課單位系、院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三) 本案業經 108.10.4 之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

決議：

十六、提案單位：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

案由：提請追認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遠距教學課程「雅思英文-網」授課教師異動案，請審議。

說明：

(一)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設於全校進階英文選修課程中之遠距課程「雅思英文-網」，業經 108.03.27 校課程委員會與 108.05.02 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二) 原授課教師楊馥如因重大個人生涯規劃，無法如期授課。經 108.06.05 外語學院英文課程工作小組、108.9.12 外語學院課程委員會決議通過，改由全人教育課程中心林政憲老師授課，該課程教材與課程規劃內容不變。

(三) 本課程異動案業經 108.10.4 之 108 學年度第 1 次數位學習與遠距教學委員會議同意追認通過，課程計畫，詳如附件十五。

項次	課程名稱	開課單位	授課教師	選修別	教學型態	學分數	備註
1	雅思英文-網	外語學院	林政憲	選	非同步	2	

辦法：本案經本會討論通過後，提交 108 年 11 月 28 日教務會議核備。
決議：

參、臨時動議